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水台镇典型镇建设项目勘察、初步设计-修正书（第二次修正）

投资项目代码	2506-445321-04-01-177868		
投资项目名称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水台镇典型镇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水台镇典型镇建设项目勘察、初步设计		
标段（包）名称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水台镇典型镇建设项目勘察、初步设计	公告性质	更正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地点	新兴县水台镇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项目所需建设资金通过申报债券资金、向上争取补助资金和县财政统筹各类资金解决
招标范围及规模	招标范围：完成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水台镇典型镇建设项目勘察、初步设计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勘察范围：根据项目建设和使用功能需求，完成本项目的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勘察、详细勘察、物探、工程测量(包括但不限于 1:500 地形测量)、管线物探、超前钻(如有)、配合招标人要求的其他勘察工作以及设计、施工、验收过程中的全过程配合工作等； (2) 设计范围：根据项目建设和使用功能需求，完成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初步设计、初步设计评审(含组织专家评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阶段配合直至施工图图审完成等。 招标规模：水台镇初步设计范围包括：（1）人居环境整治，其中包括：水台镇圩镇生活垃圾转运站提升约 1000 m²；雨污管网改造提升项目约 1250m；水台圩镇“三线”整治约 3500m；水台圩镇无障碍公厕改造约 80 m²；水台镇圩镇人居环境整治约 1400m。（2）公共基础设施改善，其中包括：水台镇中小学基础设施改善约 15480 m²；S297 路沿线道路整治约 5400m；新兴县双和公路与水台街交叉路口新增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系统等设施建设共 2 处。（3）村容村貌品质提升，其中包括：水台圩镇及周边村庄绿化提升项目约 3000 m²；水台镇圩镇入口节点整治工程约 1000 m²；圩镇农		

	房屋整治约 12150 m²；圩镇周边村落人居环境提升约 9720 m²；水台镇奄村村委人居环境提升约 6500 m²；水台镇杜村村委人居环境提升约 6000 m²；新兴县水台镇水台村基础设施整治等工程。
招标内容	原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现修改为：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8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8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时间：2025 年 9 月 8 日 09 时 30 分 原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的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_____（甲公司名称、乙公司名称）_____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 _____（甲公司名称）_____为联合体牵头人；_____（乙公司名称）_____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1）联合体由牵头人负责与招标人联系。由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2）投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由双方组成的投标小组具体实施；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相关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4）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签订正式协议书，各自按协议规定承担各自的设计和施工任务，且在协议书中必须包括以下规定： a. 联合体各方与招标人共同签订合同协议书，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b. 联合体牵头人_____（甲公司名称）_____承担施工及总体协调工作，联合体成员_____（乙公司名称）_____承担设计工作。 3.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未中标或在联合体与招标人签订的施工协议书规定的有效期之后自行失效。

4. 本协议书正本一式叁份，送交招标人壹份，联合体各方各执壹份。

甲公司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乙公司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如投标人不是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的，不须填写本表，本表的格式可以删除。

如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可根据自己组合情况，调整本表格式。

现修改为：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____（甲公司名称）和____（乙公司名称）自愿组成勘察和初步设计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项目名称）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 ____（甲公司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参与本项目的资质为_____；____（乙公司名称）为联合体成员，参与本项目的资质为_____。

2. 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1）联合体由牵头人负责与招标人联系。由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2）投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由双方组成的投标小组具体实施；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相关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4）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签订正式协议书，各自按协议规定承担各自的勘察、设计任务。且在协议书中必须包括以下规定：

a. 联合体各方分别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b. 联合体牵头人 <u>（甲公司名称）</u> 承担设计工作，联合体成员 <u>（乙公司名称）</u> 承担勘察工作。 3.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未中标或在联合体与招标人签订的勘察设计协议书规定的有效期之后自行失效。 4. 本协议书一式 <u>叁</u> 份，送交业主 <u>壹</u> 份，联合体各方各执 <u>壹</u> 份。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如投标人不是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的，不须填写本表，本表的格式可以删除。如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可根据自己组合情况，调整本表格式。 注：招标文件如涉及上述内容的亦作相应修改。如原招标文件与本文有不符之处、以本文为准。招标文件未变更部分，仍按原招标文件执行。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30 个日历天(其中勘察工期 10 个日历天，设计工期 20 个日历天)	
最高投标限价	869660.00 元(其中勘察费招标控制价为:371900.00 元，设计费招标控制价为:497760.00 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1)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条件，如投标人不能同时具备以下①、②资质，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超过 2 个单位： ①设计资质: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丙级或以上资质和【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联合体投标时为设计方具备) ②勘察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

	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丙级(或以上)资质及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丙级(或以上)资质。(联合体投标时为勘察方具备)。 (2)财务要求:/ (3)业绩要求:/ (4)信誉要求(若组成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均需具备) 4.1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查封,破产或债务重组等状况等;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 4.2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须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dk.court.gov.cn/shixin/)的网页截图。 4.3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近3年内(从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往前顺推三年)不得发生在处罚有效期内以下情况:①在处罚有效期内的重大勘察设计质量问题,或在处罚有效期内的重大安全事故,或在处罚有效期内的围标串标,或在处罚有效期内的骗取中标,或在处罚有效期内的提供虚假投标材料,或在处罚有效期内的严重违约等违法违纪行为(严重违约情况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均以司法仲裁机构或行政主管部门等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②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特别提示: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如被查实有在处罚有效期内的以上违法违纪行为的,无论在何地受到处罚,除其对本项目的投标按无效处理外,其投标行为还须按“提供虚假投标材料”上报相关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不予退还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4.4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须是未被有关部门明令取消投标资格或暂停承接业务,须按云建市[2021]18号文和云建通(2024)20号文等有关规定办理好登记手续,企业参加工程投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项目管理等建筑活动的各类注册人员和相关从业人员,应当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登记(提供相关证明截图)、联合体投标时则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4.5 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须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粤建市(2015)52号文)的规定,具备在广东建设信息网“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信息录入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 (5)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5.1 勘察负责人:①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执业证书。②招标公告发出前连续3个月(即2025年4月-2025年6月)的社保证明。(如为联合体投标,须为联合体中勘察方的人员)。 5.2 设计负责人:①具备市政工程相关专业高级职称证书。②招标公告发出前连续3个月(即2025年4月-2025年6月)的社保证明。(联合体投标时
--	---

	设计负责人须为联合体中设计方的人员)。 注: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以社会保障部门加具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 (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7)其他要求: 7.1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且证照处于有效期内(需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7.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7.3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具备对参与本次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的真实性、有效性签署的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承诺书)			
	投标人业绩要求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logi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s://jyzx.yunfu.gov.cn/login下载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答疑文件、修正文件(如有)等。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5 年 07 月 30 日 00 时 00 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	

		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s://jyzx.yunfu.gov.cn/logi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开标时间	2025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兴分中心开标室）
发布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招标人	新兴县筠州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新兴县新城镇文华路（城北商住新区东区 C3 地块 8 号地）[县电教大楼八楼 803 室]（办公住所）
招标人联系人	陈先生 	联系电话	0766-2512737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采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新兴县新城镇沿江北路湖畔花苑 7 栋旁邓志强房屋 2 楼
招标代理联系人	陈先生 	联系电话	0766-2937506
招标监督机构	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0766-2976320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1、本招标项目：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水台镇典型镇建设项目勘察、初步设计 由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新兴发改投审（2025）96 号和新兴发改招投标核准（2025）1 号文批准建设，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计划已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 2、注意事项（按最新法律法规文件自行更新） 根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2013 年 2 月 4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令第 20 号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13 部门印发的《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规〔2022〕1117 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 7 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工作的通知》（粤发改法规函〔2022〕1484 号）、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等 6 个部门印发的《关于深入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云发改体改函〔2023〕26 号）、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转发〈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云建市〔2022〕26 号）、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8 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		

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23〕1号)、《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远程异地评标管理暂行办法》(粤发改规〔2022〕9号)、《关于全面推行云浮市建设工程交易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该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即线上开标、评标),投标人需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完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每天 8:00-11:30,14:30-17:30,联系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766-8819989,QQ:624175059。

(1) 投标保证金转入系统生成的子账号;

(2) 系统环境要求:win7 以上操作系统、360 极速浏览器(版本 12 或以上,极速模式),具体操作请查看【操作手册】云浮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操作指南(<https://ygp.gdzwfw.gov.cn/#/44530/fwzn/detail?id=162688983090866176>);有技术问题请致电 0766-8819989,QQ:624175059;

(3) 投标人需用单位的 CA 锁(或粤企签)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加密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4) 邀请所有人参加线上(不见面)开标会,投标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开标时交易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各投标人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需用单位的 CA 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解密】。交易系统将向所有投标人公布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对应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解密失败且未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5) 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参加线上开标。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

(6) 参与电子投标,可能会出现未知的风险,存在的一切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本项目应严格落实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统筹本部门及所属单位该类采购项目情况,对其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预留该适宜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70%。